

关于对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18）第 185 号

银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,你公司直通披露了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》(以下简称“预案”)。我部对上述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后审查,并于 9 月 4 日向你公司发出《关于对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(许可类重组问询函〔2018〕第 27 号)(以下简称“重组问询函”),要求你公司于 9 月 7 日前就我部上述问询进行答复。你公司至今未答复我部问询。

我部对此高度关注,请你公司于 9 月 14 日前回复并披露未在期限内答复我部问询的原因,相关事项是否对补充披露预案及申请股票复牌构成实质性障碍,并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意见。同时,请你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前答复我部重组问询函并申请股票复牌。如无法在上述期间内答复我部问询,请于 9 月 17 日前披露重组事项进展情况,充分提示风险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特此函告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公司管理部

2018 年 9 月 13 日

